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标通知书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359 证券简称:东珠生态 公告编号:2020-003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东珠生态”)于2019年12月31日对外披露了《关于项目预中标公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98),公司预中标广西金鸡山自治区级森林公园项目(一期)EPC总承包工程(以下简称“金鸡山项目”)。公司于近日收到了招标人广西七彩林业有限公司下发的中标通知书,确定公司为金鸡山项目的中标人。根据《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号——建筑》的相关规定,公司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中标项目主要情况

1、项目名称:广西金鸡山自治区级森林公园项目(一期)EPC总承包工程

2、招标人:广西七彩林业有限公司

3、中标人: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4、项目概况:

(1)工程地址:南宁市江南区。

(2)工程规模:

金鸡山公园总面积610.53公顷,分为四大功能区域:管理服务区、核心景观区、一般游憩区、生态保育区。建设内容分为:景点和重点项目建设工程、植物景观工程、旅游服务设施工程、基础工程、森林保护工程、旅游景区信息化建设工程。

(3)中标范围: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后阶段;本项目采用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工程总承包模式实施,具体包括建设红线范围内的设计(项目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设计变更(小项及重大项)、工程概算编制、技术交底及工程验收等内容)、施工内容包括开工直至竣工验收合格及整体移交(业主另行分包的除外)、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若非招标人原因(如征地拆迁问题),招标人有权变更工程范围及内容,投标人必须无条件接受。具体包含以下内容:

①协助招标人办理项目报建报批手续,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初步设计报批;地质灾害申报;抗震设防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报批;建筑防雷设计报批;工程报建;施工图审查登记备案;合同备案;质量安全监督登记备案;办理施工许可证;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解决噪音排放、建筑垃圾排放、道路开口等问题。

②设计及预算编制:设计内容包括可研批复后的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初设批复后的施工图设计;预算编制包括概算编制(含设备及材料清单)等。

③工程施工:工程施工范围包括招标文件及材料采购。

④设备及材料采购:上述工程施工范围内所涉及的设备及材料采购。

⑤工程竣工及备案:整理竣工验收备案资料,完成全部单项验收,协助招标人完成竣工验收工作;协助招标人办理竣工备案手续以及基础档案等需要通过的验收工作。

⑥质保期工作:按建设部有关规定执行。

(4)中标价:138,588,800.00元。

(5)工期:365日历天。(其中勘察设计周期85日历天,施工工期280日历天)

二、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与招标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项目的中标不影响公司业务独立性的。项目签订正式合同并顺利实施后,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公司的资金、技术、人员等能够保证本项目的顺利履行。

四、风险提示

上述项目最终成交金额、项目履行条款等以正式合同为准。公司将根据后续签订的合同具体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中标通知书。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15日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359 证券简称:东珠生态 公告编号:2020-004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7月23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将不超过1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决议有效期内公司可根据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期限在可投资金额范围内滚动授权使用。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本次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东珠生态环保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5)。

近期,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现就相关事宜公告如下:一、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截止2019年10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的现金管理已全部到期赎回,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11月11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1)。

二、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委托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1	苏州银行无锡分行	2020年第44期结构性存款	4,000	2020年1月14日	2020年4月14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6% -3.50%

三、关联说明

公司与上述银行无关联关系。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尽管结构性存款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公司拟采取如下风险控制措施:

1、严格筛选投资产品:为控制风险,公司选择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银行、证券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进行结构性存款,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短期(12个月以内)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投资风险小,处于公司可控和管理范围之内。

2、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监事会负责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与监督,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短期(12个月以内)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开展。

公司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了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了公司现金管理收益,维护股东的权益,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

特此公告。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15日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3890 证券简称:春秋电子 公告编号:2020-003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月14日在昆山市张浦镇德德路988号公司会议室举行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1月9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薛革文先生召集和主持,应到董事7人,实到7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金额不超过15,000万元人民币(含)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低风险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等相关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2),供投资者查阅。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研发项目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15日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3890 证券简称:春秋电子 公告编号:2020-004

本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举行了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1月9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薛革文先生召集和主持,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表决监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2013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营,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定。

2、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意见。

特此公告。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1月15日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890 证券简称:春秋电子 公告编号:2020-002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银行等金融机构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最高额不超过15,000万元人民币。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

委托理财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以下简称“公司”、“春秋电子”)于2020年1月14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主要用于购买流动性好、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注3:因部分募项目已完成,部分募集资金账户已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2)。

(三)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控制

1、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如果发现潜在的风险因素,将组织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的保护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将定期对理财产品及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实际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对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现金管理的合理性与必要性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利于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行为。

(三)现金管理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障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建设,亦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3)公司目前财务状况稳健,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同时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4)本保荐机构将持续关注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督促公司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基于以上意见,东兴证券对春秋电子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计划无异议。

六、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计划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104号文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425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23.72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241,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7,174.86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243,866.14万元。前述募集资金净额已全部到位,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7年12月6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7]第ZF10950号)。前述募集资金依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存放于经董事会批准设立的专项募集资金账户中管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推进计划,公司的部分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形。

截至2019年9月30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投入情况(未经审计)如下:

注3:因部分募项目已完成,部分募集资金账户已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2)。

(三)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控制

1、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如果发现潜在的风险因素,将组织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的保护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将定期对理财产品及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实际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对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一)审议程序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春秋电子”)于2020年1月14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主要用于购买流动性好、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在保障募集资金安全及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使用计划的前提下,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营,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定。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8,917808	0
2	银行理财产品	14000	14000	123,353425	0
3	银行理财产品	2000	2000	5,095800	0
4	银行理财产品	14000	14000	118,213699	0
5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33,657534	0
6	银行理财产品	2500	400	12,501916	2100
合计		45500	43400	301,740272	2100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截至2019年9月30日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2019年9月30日投资进度	账户使用情况
1	新增365万套笔记本电脑(MC)精密结构件及400套精密模具的生产项目(昆山)	31,377,800	19,003,055	59.88%	正常使用
2	新增300万套笔记本电脑精密结构件产能及210套精密模具产能项目(合肥)	19,074,600	19,378,660	101.59%	账户已注销
3	前瞻研发中心(昆山)	3,253,740	1,000,830	30.76%	正常使用
4	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0	20,415,162	102.08%	账户已注销
合计		74,066,140	59,797,630	80.74%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543,244,674.86	2,703,513,233.20
负债总额	1,132,600,277.15	1,226,598,497.48
净资产	1,410,644,397.71	1,476,914,735.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443,891.50	184,542,184.39

(1)春秋电子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2)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未违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承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用途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1、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意见;

5、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15日

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证券代码:603985 证券简称:恒润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3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减持计划披露日(2020年1月15日),恒润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润国际”)持有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10,556,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25%。

3、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为本次减持计划自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即2020年1月20日-2020年7月17日);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为本次减持计划自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即2020年2月12日-2020年8月7日)。

(一)相关股东是否持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前10个交易日持股计划、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1、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除发生本人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及其他法律文件记载的营业期限届满且本人股东会决定不再延长营业期限的情况外,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股票数量不超过本人所持股票总数的100%。

二、关于公开发行上市后持股意向的承诺

(1)除发生本人《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及其他法律文件记载的营业期限届满且本人股东会决定不再延长营业期限的情况外,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股票数量不超过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所持的,将提前5个交易日向发行人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减持方式、未来减持计划、减持对发行人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影响的说明,并由发行人在减持前3个交易日予以公告。本人减持发行人股票时,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并将减持股份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前十大持股股份来源
恒润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10,556,000	7.25% IPO前取得;10,556,000股

注:上述持股数量包括公司IPO前取得的股份及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大股东过去12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恒润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1,456,000	1.00%	2019/12/11-2020/1/8	13.99-16.10	2019/7/10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恒润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不超过4,368,000股	不超过3.00%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456,000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2,912,000股	2020/2/12-2020/8/7	按市场价格	恒润股份IPO前取得的股份及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	股东自身经营及资金需求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恒润国际本次计划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4,368,000股(占总股本的3.00%)。其中通过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1,456,000股(占总股本的1.00%),该等减持在任意连续九十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通过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2,912,000股(占总股本的2.00%),该等减持在任意连续九十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

若上述计划减持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前述减持股数将以除权、除息等因素调整后的股数计算。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恒润国际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公司基本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恒润国际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实施减持,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15日

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985 证券简称:恒润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4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周洪亮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13,104,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00%;本次解除质押1,722,000股后,周洪亮先生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为6,09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46.47%。

公司于2020年1月14日接到公司5%以上股东周洪亮先生关于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周洪亮先生已将该质押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全部解除质押,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1、恒润国际本次计划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4,368,000股(占总股本的3.00%)。其中通过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1,456,000股(占总股本的1.00%),该等减持在任意连续九十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通过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2,912,000股(占总股本的2.00%),该等减持在任意连续九十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

2、若上述计划减持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前述减持股数将以除权、除息等因素调整后的股数计算。

1、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除发生本人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及其他法律文件记载的营业期限届满且本人股东会决定不再延长营业期限的情况外,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股票数量不超过本人所持股票总数的100%。

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计划用于后续质押。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股东周洪亮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13,104,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00%。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公司股东周洪亮先生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为6,09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46.47%,占公司总股本比例4.18%。

特此公告。

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15日

解除质押时间	2020年1月14日
持股数量	13,104,000股
持股比例	9.00%
解除质押股份数量	6,090,000股
解除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46.47%
解除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4.18%

解除质押股份数量	1,722,000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3.14%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18%

解除质押股份数量	1,722,000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3.14%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18%